

國立政治大學 102 學年度大學「個人申請」入學招生
斯拉夫語文學系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考生注意事項

一、報到日期、時間及地點：102 年 4 月 12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八點，於外語學院道藩樓四樓
斯語系辦公室。

二、甄試日期、時間、科目及地點：

日期	時間	甄試科目	甄試地點
4 月 12 日 (星期五)	8:10—9:10	小論文	道藩樓 320218 教室
	9:20—結束	英文朗誦閱讀	道藩樓 320406 教室
	10:00—結束	面試	斯拉夫文系視聽會議室

三、考生注意事項：

1. 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考生，請於 102 年 3 月 27 日前完成「審查資料上傳」及「繳費」始得參加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。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費，一經繳納一律不予退費。
2. 第二階段之審查資料「學習檔案」，請於 2 月 21 日起由本系網頁「招生資訊」項下載。繳交時，一律透過甄選委員會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caac.nccu.edu.tw>）「審查資料上傳」系統上傳，逾期不予受理。**繳交資料上傳截止時間：102 年 3 月 27 日 22 時止。**
3. 「英文朗誦閱讀」及「面試」依來校路程遠近排序，考試順序於 4 月 9 日（二）中午 12 時起公告於本系網頁（網址：<http://slavic.nccu.edu.tw/>）及系辦公室佈告欄。請準時應試。
4. 甄試當日，請考生務必持指定項目甄試通知及國民身分證正本（或有效期限內之護照、汽機車駕照、附加照片之健保卡）應試。
5. 考試規定依本校訂定之「招生考試試場規則」辦理。
6. 「小論文」於現場指定題目測驗，以中文撰寫；「英文朗誦閱讀」於現場指定題目測驗，採一對一方式，以英文進行；「面試」以中文進行。

四、考生應攜帶之物品及文具：

1. 指定項目甄試通知單
2. 國民身分證正本（或有效期限內之護照、汽機車駕照、附加照片之健保卡）。

五、考生若有任何問題，請電詢本系劉美莊助教。

TEL：02-29393091 分機 63753

FAX：02-29385776

E-Mail：slavic@nccu.edu.tw